

《经济法》教材编写同意书

经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国际商务学院党总支研究审核，邓春蕾、张红燕、龙新、谢常同志政治立场坚定，坚决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各项重大决定，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，爱岗敬业，态度端正，并注重加强专业知识学习，业务能力强，政历清白，表现优良，同意邓春蕾、张红燕、龙新、谢常同志参与《经济法》教材编写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政审证明

中共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国际商务学院党总支：

收到贵支部所发的“函调证明材料信”，现将张敏的政审情况说明如下：

张敏，女，1984年8月出生，汉族，江西南昌人，居住于新地阿尔法小区二期，该同志现实表现好，品德端正，无不良习气，为人忠厚老实，作风正派，有较强的组织纪律观念。

该同志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以实际行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做贡献，无政治历史问题。

该同志“文革”期间，没有参加“打砸抢”活动，不属于“三种人”。

在“1989年6.4动乱”期间，能自觉与党中央保持一致，没有参与任何违法活动和加入其他组织。

没有参与修炼“法轮功”活动，并坚决支持、积极参与同“法轮功”的斗争，立场坚定，态度坚决。

在各个时期，历史清白，无政治历史问题。

特此证明



